

证券代码：000598

证券简称：兴蓉环境

公告编号：2022-58

债券代码：111087

债券简称：19兴蓉G2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19兴蓉G2”回售结果暨摘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将于2022年11月28日支付2019年第二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19兴蓉G2或本期债券，债券代码：111087.SZ）2021年11月28日至2022年11月27日期间的利息3.58元（含税）/张及本期债券的回售本金，本期债券付息安排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19年第二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22年付息公告》（公告编号：2022-57）。因本期债券已全额回售，付息及支付回售款后本期债券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

- 债券简称：19兴蓉G2
- 债券代码：111087.SZ
- 债权登记日：2022年11月25日
- 债券付息日/回售资金到账日：2022年11月28日
- 债券回售价格：人民币100元/张（不含利息）

- 债券回售数量：10,000,000 张
- 最后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
- 债券摘牌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及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登记结算公司）对 19 兴蓉 G2 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本次回售登记期内有效回售申报数量共计为 10,000,000 张，回售金额为 1,000,000,000.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0 张。

根据《2019 年第二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现将有关回售结果及摘牌事宜公告如下：

一、本期债券基本情况

（一）债券名称：2019 年第二期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二）债券简称：19 兴蓉 G2。

（三）债券代码：111087.SZ。

（四）发行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五）发行总额：人民币 10 亿元。

（六）债券面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 100 元，平价发行。

（七）债券期限：本期债券期限为 5 年期，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八）债券利率：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前 3 年票面利率为 3.58%；在存续期的第 3 年末，公司决定下调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 118 个基点，即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4 年至第 5 年的票面利率为 2.4%。

(九) 还本付息方式：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证券登记托管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各项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

(十) 起息日：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每年的 11 月 28 日为该计息年度的起息日。

(十一) 付息日：投资者于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3 年末行使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将回售的全部债券注销，回售注销的债券付息日为 2020 年至 2022 年每年的 11 月 28 日为上 1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

(十二) 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

(十三) 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选择下调票面利率 118 个基点。

(十四) 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发行人刊登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将所持债券的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或选择继续持有本期债券。发行人选择将回售的债券予以注销。

(十五) 担保情况：本期债券无担保。

(十六) 信用评级情况：经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

(十七) 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二、本期债券回售及摘牌有关事项

(一) 回售登记期：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4 日（仅限交易日）。

(二) 本期债券回售情况：根据登记结算公司提供的数据，“19 兴蓉 G2”的回售数量为 10,000,000 张，回售金额为 1,000,000,000.00 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量为 0 张。

(三) 回售数量：10,000,000 张。

(四) 回售价格：人民币 100 元/张（不含利息）。

(五) 回售金额：1,000,000,000.00 元（不含利息）。

(六) 本次 19 兴蓉 G2 回售债券的本金及利息，已由发行人足额支付至对应的登记结算公司指定银行账户，上述资金将于回售资金到账日划付至投资者资金账户，回售资金到账日为 2022 年 11 月 28 日。

(七) 债权登记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

(八) 债券付息日/回售资金到账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九) 最后交易日：2022 年 11 月 25 日。

(十) 债券摘牌日：2022 年 11 月 28 日。

三、咨询联系方式

(一) 发行人：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锦城大道 1000 号；

邮政编码：610041；

咨询联系人：程诗苑；

咨询电话：028-85293300-8232；

传真电话：028-85007801。

(二) 牵头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马场路 26 号广发证券大厦 43 楼；

邮政编码：510627；

咨询联系人：王雨婷；

咨询电话：020-66338754；

传真电话：020-87553600。

（三）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咨询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8 楼；

咨询联系人：赖达伦；

咨询电话：0755-21899325；

传真电话：0755-25987133。

特此公告。

成都市兴蓉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25 日